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 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3 本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于 2020 年 8 月 27 日审议通过了本半年度报告。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 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本公司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2020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并出具了德师报（阅）字（20）第 R00058 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阅报告。
- 5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江酒店	600754	锦江股份/新亚股份
B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锦江B股	900934	新亚B股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胡 睿 女士	杨 劼 女士
电话	86-21-63217132	86-21-63217132
办公地址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25楼	上海市延安东路100号25楼
电子信箱	JJIR@jinjianghotels.com	JJIR@jinjianghotels.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2020年6月30日)	上年度末 (2019年12月31日)	本报告期末比 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7,788,692,243.27	38,874,271,205.78	-2.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889,576,795.16	13,255,122,012.84	-2.76
	本报告期 (2020年1-6月)	上年同期 (2019年1-6月)	本报告期比 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59,086,216.28	649,190,259.58	-309.35
营业收入	4,089,973,128.72	7,142,862,045.08	-42.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5,301,707.13	567,728,824.01	-49.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78,486,231.06	358,141,802.35	-205.6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15	4.39	减少2.2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978	0.5927	-49.7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43,547(其中:A股股东19,792, B股股东23,755)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 比例 (%)	持股 数量	持有有限售 条件的股份 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 数量	
上海锦江资本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50.32	482,007,225		无	
弘毅(上海)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境外法人	5.87	56,226,606		质押	38,667,75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未知	1.73	16,603,616		无	
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9	15,244,482		无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15,244,482		无	
INVESCO FUNDS SICAV	境外法人	1.16	11,141,926		未知	
中国银行-华夏大盘精选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08	10,388,465		无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6	10,162,988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3	7,989,703		无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70	6,702,398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安未来资产—工商银行—安信信托股份有限公司系由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作为资产管理人的华安资产怀瑾抱钰定增2号资产管理计划开立的证券账户，华安未来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智能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华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上半年，面对复杂的外部环境，在全球经济多种变量博弈的背景下，公司坚定不移地执行“深耕国内、全球布局、跨国经营”发展战略，坚持稳中求进，全力提质增效。年初突然袭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给酒店业的经营造成了一定的冲击，但党中央和地方政府持续发布的各种利好政策为各行各业的复工复产开辟道路，也给国内经济的恢复注入了新鲜血液。同时，公司立足全球战略高度，积极实施变革整合措施，加快推进中国区整合，着力提升品牌、质量、效益，推动实现高质量发展。

于2020年1至6月份，公司实现合并营业收入408,997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2.7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8,530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49.75%。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37,849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205.68%。

于2020年6月30日，公司资产总额为3,778,869万元，比上年末下降2.79%；负债总额2,382,085万元，比上年末下降2.84%；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288,958万元，比上年

末下降 2.76%。资产负债率 63.04%，比上年末减少 0.03 个百分点。

于 2020 年 1 至 6 月份，公司实现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流出 135,90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09.35%。

报告期内，公司合并营业收入、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比上年同期下降，总资产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比上年度末下降，均是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所致。

有限服务型酒店业务

1、全球酒店业务发展概况

于 2020 年 1 至 6 月份，有限服务型酒店业务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98,54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43.28%；实现归属于有限服务型酒店业务分部的净利润 24,402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0.27%。

中国大陆境内实现营业收入 307,50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9.28%；中国大陆境外实现营业收入 91,03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3.59%。中国大陆境内营业收入占全部酒店业务的比重为 77.16%，中国大陆境外营业收入占全部酒店业务的比重为 22.84%。

合并营业收入中的前期服务费收入 29,031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4.53%；持续加盟费收入 116,906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5.81%。

于 2020 年 1 至 6 月份，新开业酒店 651 家，开业退出酒店 346 家，净增开业酒店 305 家，其中直营酒店减少 42 家，加盟酒店增加 347 家。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经开业的酒店合计达到 8,819 家，已经开业的酒店客房总数达到 868,930 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经开业的有限服务型连锁酒店情况：

	开业酒店家数		开业客房间数	
	酒店家数	占比 (%)	客房间数	占比 (%)
中端酒店	3,915	44.39	458,393	52.75
经济型酒店	4,904	55.61	410,537	47.25
全部酒店	8,819	100.00	868,930	100.00
其中：直营店	947	10.74	106,608	12.27
加盟店	7,872	89.26	762,322	87.73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已经签约的酒店规模合计达到 13,722 家，已经签约的酒店客房规模合计达到 1,369,578 间。

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公司旗下签约有限服务型连锁酒店分布于中国大陆境内 31 个省、自

治区和直辖市的 333 个地级市及省直属管辖县市，以及中国大陆境外 65 个国家或地区。

2、按地区分的有限服务型连锁酒店运营情况

(1) 中国大陆境内业务运营情况

面对突然袭来的新冠肺炎疫情，公司及时启动应急响应机制，成立公司领导小组，紧急筹集防控物资发往武汉和全国各区域门店，并在第一时间推出免费退房等保障政策、出台各项疫情防控操作流程。随着全国多地疫情防控持续升级，公司统筹调动旗下酒店资源，在全国提供了符合条件的酒店供医疗工作者住宿和休息；伴随复工复产，推出“安心隔离房”，开启“复工无忧住”服务，助力企业用户隔离期远程办公；根据市场变化，及时调整营销策略，创新营销模式；为有效帮助加盟商业主把疫情带来的不利影响降至最低，公司推出了减免加盟商持续加盟费、新加盟酒店“双重低成本资金”支持等措施。

于 2020 年 1 至 6 月份，公司于中国大陆境内有限服务型连锁酒店业务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307,509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39.28%；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3,291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2.98%；合并营业收入中的前期服务费收入 28,644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4.68%；持续加盟费收入 95,463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20.97%。

下表列示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中国大陆境内有限服务型酒店家数和客房间数情况：

省(或 直辖市、 自治区)	分布 城市数	中国大陆境内开业酒店				中国大陆境内签约酒店			
		直营酒店		加盟酒店		直营酒店		加盟酒店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北京	1	35	4,694	286	26,475	35	4,694	487	47,207
天津	1	12	1,686	145	13,093	12	1,686	249	22,455
河北	12	5	674	338	26,129	5	674	575	46,712
山西	11	21	2,677	135	11,097	21	2,677	236	20,017
内蒙古	12	1	123	81	7,865	1	123	160	15,823
辽宁	14	23	3,203	144	13,300	24	3,284	230	22,110
吉林	9	11	1,438	56	5,594	12	1,523	109	11,312
黑龙江	11	8	787	85	7,502	8	787	127	11,446
上海	1	60	8,366	211	26,122	65	9,006	285	33,543
江苏	13	54	6,452	563	55,391	58	6,840	859	83,618
浙江	11	28	3,971	220	24,291	28	3,971	321	35,360
安徽	16	9	1,207	207	19,232	9	1,207	366	34,718
福建	9	13	1,611	114	12,114	15	1,844	194	20,779
江西	11	23	2,526	247	24,610	23	2,526	454	45,924
山东	17	13	1,589	484	42,214	13	1,589	905	80,340
河南	17	7	1,091	254	23,314	8	1,170	477	45,342
湖北	14	38	4,601	293	27,832	38	4,601	504	50,327
湖南	14	41	4,166	304	33,625	43	4,417	545	61,368

广东	21	128	18,310	1,174	133,072	130	18,449	1,827	206,128
广西	14	13	2,059	198	24,740	13	2,059	352	43,648
海南	4	8	939	65	7,491	9	1,050	102	11,865
重庆	1	11	1,365	172	14,020	11	1,365	263	22,178
四川	21	34	4,014	323	27,797	35	4,082	563	50,813
贵州	9	16	1,572	175	17,251	16	1,572	342	35,338
云南	16	8	796	114	10,862	10	1,140	212	22,112
西藏	5	2	214	23	2,360	2	214	39	4,211
陕西	10	19	2,167	205	19,713	19	2,167	349	33,048
甘肃	14	5	469	80	6,985	5	469	169	15,397
青海	6	3	194	58	4,980	4	267	94	8,613
宁夏	5	2	318	32	2,883	2	318	66	6,225
新疆	13	5	574	90	7,099	6	701	196	18,321
合计	333	656	83,853	6,876	679,053	680	86,472	11,657	1,166,298

下表列示了公司 2020 年 1 至 6 月中国大陆境内中端酒店和经济型酒店的 RevPAR 情况：

分类	平均房价 (元/间)		平均出租率 (%)		RevPAR (元/间)		
	2020 年 1 至 6 月	2019 年 1 至 6 月	2020 年 1 至 6 月	2019 年 1 至 6 月	2020 年 1 至 6 月	2019 年 1 至 6 月	同比 增减 (%)
中端酒店	222.27	260.62	52.01	76.59	115.60	199.61	-42.09
经济型酒店	136.68	158.96	40.32	70.63	55.11	112.27	-50.91
平均	187.31	207.40	46.50	73.35	87.10	152.13	-42.75

下表列示了公司 2020 年 4 至 6 月中国大陆境内中端酒店和经济型酒店的 RevPAR 情况：

分类	平均房价 (元/间)		平均出租率 (%)		RevPAR (元/间)		
	2020 年 4 至 6 月	2019 年 4 至 6 月	2020 年 4 至 6 月	2019 年 4 至 6 月	2020 年 4 至 6 月	2019 年 4 至 6 月	同比 增减 (%)
中端酒店	215.00	261.26	63.96	79.31	137.51	207.21	-33.64
经济型酒店	128.21	161.75	50.88	73.14	65.23	118.30	-44.86
平均	180.63	210.49	58.05	76.03	104.86	160.04	-34.48

(2) 中国大陆境外业务运营情况

针对新冠疫情，卢浮集团及时成立危机协调小组，随着 3 月初欧洲疫情防控措施的骤然升级，3 月中旬境外酒店业务出现大幅下降。伴随疫情升级，法国、德国、西班牙、意大利等国家均出台了人工成本补贴政策。5 月初，随着欧洲各国分阶段、分地域逐步解禁防控措施，境外酒店逐步恢复经营。

于 2020 年 1 至 6 月份，公司于中国大陆境外有限服务型连锁酒店业务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1,735 万欧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54.37%。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3,718 万欧元，比上年同期减少 4,468 万欧元。

下表列示了公司截至 2020 年 6 月 30 日中国大陆境外有限服务型酒店家数和客房间数情况：

中国大陆 境外国家 (或地区)	中国大陆境外开业酒店				中国大陆境外签约酒店			
	直营酒店		加盟酒店		直营酒店		加盟酒店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酒店 家数	客房 间数
欧洲	289	22,547	712	48,623	293	23,064	740	51,660
其中：法国	198	14,322	646	41,055	198	14,322	666	42,511
亚洲	2	208	224	25,226	2	208	276	31,045
美洲			17	3,198			18	3,345
非洲			43	6,222			56	7,486
合计	291	22,755	996	83,269	295	23,272	1,090	93,536

下表列示了公司 2020 年 1 至 6 月份中国大陆境外中端酒店和经济型酒店的 RevPAR 情况：

分类	平均房价 (欧元/间)		平均出租率 (%)		RevPAR (欧元/间)		
	2020 年 1 至 6 月	2019 年 1 至 6 月	2020 年 1 至 6 月	2019 年 1 至 6 月	2020 年 1 至 6 月	2019 年 1 至 6 月	同比 增减(%)
中端酒店	64.64	64.98	36.73	57.73	23.74	37.52	-36.73
经济型酒店	50.72	53.53	34.13	66.01	17.31	35.34	-51.02
平均	54.79	56.56	34.85	63.60	19.09	35.97	-46.93

下表列示了公司 2020 年 4 至 6 月份中国大陆境外中端酒店和经济型酒店的 RevPAR 情况：

分类	平均房价 (欧元/间)		平均出租率 (%)		RevPAR (欧元/间)		
	2020 年 4 至 6 月	2019 年 4 至 6 月	2020 年 4 至 6 月	2019 年 4 至 6 月	2020 年 4 至 6 月	2019 年 4 至 6 月	同比 增减(%)
中端酒店	64.73	65.64	17.95	60.88	11.62	39.96	-70.92
经济型酒店	47.50	54.84	17.35	71.29	8.24	39.10	-78.93
平均	52.14	57.63	17.50	68.27	9.12	39.34	-76.82

食品及餐饮业务

于 2020 年 1 至 6 月份，食品及餐饮业务实现合并营业收入 10,447 万元，比上年同期下降 10.51%。归属于食品及餐饮业务分部的净利润 13,993 万元，与上年同期基本持平。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会计准则”）。

在新收入会计准则下，不再区分销售商品、提供劳务和建造合同等具体交易形式，按照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确认收入，并对很多具体的交易和安排提供了更加明确的指引。修订的主要内容包括：

- 1、将原收入准则和建造合同准则纳入统一的收入确认模型；
- 2、以控制权转移替代风险报酬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
- 3、对包含多重交易安排的合同的会计处理提供了更明确的指引；
- 4、对于某些特定交易（或事项）的收入确认和计量给出了明确规定。

根据新旧准则衔接规定，首次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的累积影响仅调整首次执行新收入会计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俞敏亮

上海锦江国际酒店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 8 月 27 日